

桂港合作再添新引擎：中技新能源船舶項目落地廣西

【香港商報訊】記者李麗芳報道：桂港合作在綠色航運領域迎來重要突破。5月27日，廣西壯族自治區黨委書記陳剛在廣西南寧會見中國戰略與管理研究會香港分會企業代表團一行，並對代表團成員——香港上市企業中國技術集團（香港洲際航天）在廣西落地的新能源船舶項目表達高度關注。據悉，該項目首批9艘新能源電動船將於6月20日在南寧正式交付下水，標誌着廣西—東盟綠色航運新質生產力走廊建設邁出實質性一步。

港企項目加速落地

此次項目推進是繼今年2月陳剛率隊赴香港舉行推介會後，桂港深化合作的具體成果。中國技術集團（01725.HK）為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企業，主營業務

涵蓋航天級衛星導航、新材料及智能製造。此次落子廣西的新能源船舶項目，依託集團獨有的航天熱控技術與滾塑一體成型新工藝，實現製造成本降低50%、生產周期縮短70%。項目全面達產後，預計年產能可達3萬艘，年均產值突破30億元人民幣，有望帶動上游新材料、新能源電池及智能裝備等產業鏈協同發展。

陳剛在會面中指出，綠色能源船行業具備巨大的發展潛力，特別是結合無人駕駛技術可實現24小時不間斷運行。他特別提到金融租賃等創新金融手段在降低造船成本、推動行業普及方面的作用，並認為該領域是一個「比較好的投資方向」。

劍指東盟萬億市場

目前，中國技術集團（香港洲際航天）在廣西的

新能源船舶智能工廠一期已全面啓動。

項目瞄準東盟國家內河與近海運輸綠色轉型的萬億級剛需，旨在輸出一整套「中國標準+中國技術+中國服務」的綠色航運解決方案。依託平陸運河作為實景試驗場，集團將打造「江海直達」綠色航運標杆，深度融入「北上廣研發+廣西集成+東盟應用」的跨境產業鏈布局。

分析人士指出，隨着國際油價持續高企及東盟各國對碳中和目標的推進，香港上市企業憑借技術集成與資本運作優勢，有望在西部陸海新通道與RCEP框架下搶佔先機。

桂港兩地近期互動頻繁，多個跨境產業項目加速落地。本次新能源船舶項目的量產交付，或將成為港股「綠色航運+航天科技」主題的新風向標。



中國戰略與管理研究會香港分會與中國技術集團座談交流。

五位企業家暢談「十五五」民企擔當

【香港商報訊】記者張宇報道：5月28日下午，國新辦舉行「新征程上的奮鬥者」中外記者見面會，五位民營企業家 and 新的社會階層人士代表圍繞「奮進「十五五」 民企勇擔當」主題與中外記者見面交流。

國務院新聞辦新聞局王師表示，今年是「十五五」開局之年，站在新的歷史起點，廣大民營企業大有可為，肩負時代重任。

泡泡瑪特：做有溫度的IP

「今年已經是我們創辦企業的第16個年頭。」泡泡瑪特國際集團創始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王寧在會上，手舉一隻「星星人」潮玩，語氣平和卻難掩自豪。「我們從北京出發，由一個小小的門店，現在已經發展到能夠在全世界各地著名的街區看到我們的門店和產品。」他坦言，非常幸運，也非常感激，「我們的產品和服務受到了全世界用戶的喜愛。」

十六年，從一間中關村小店到全球知名商業街區，泡泡瑪特走過了一條看似輕盈實則厚重的路。王寧將公司定位為「以IP為核心孵化運營的平台」，攜手全球藝術家，孵化了拉布布、星星人等一大批廣受歡迎的IP。在他看來，潮玩不只是商品，更是一種情感連接。「我們一直的理念是創造潮流、傳遞美好。我們希望未來能夠有更多好的產品和服務，給這個世界帶來更多美好和快樂。」

泡泡瑪特於2010年創立，2020年登陸港交所，成為「潮玩第一股」。「科學和技術讓我們得以生存，文化和藝術讓我們找到生命的意義。」王寧說，泡泡瑪特立志成為一個世界級的品牌，藉助中國強大的製造業和巨大的市場，打造世界級藝術家孵化平台。

這隻小小的「星星人」，不僅是泡泡瑪特IP版圖上的一顆新星，更折射出中國民營企業從「產品出海」邁向「文化出海」的柔軟轉身。

在極限突破中鍛造「中國精度」

而來自深圳市晶峰晶體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高青則講述道：「在過去很長一段時間裏，石英晶體技術全部都掌握在外國企業手裏，我們只有乾瞪眼、乾着急。晶峰三十年，我們只幹了一件事情，就是死磕技術，深入研發，我們要把這個關鍵的命脈牢牢掌握在自己手裏。我們打破國外產品壟斷，現在的產品精度和可靠性都已經達到國際先進水平。同時，我們也是多家世界500強企業的核心供應商。」

在現場，高青特意展示了一款低頻3060系列產品，自豪地宣布：「在石英晶體細分領域，我們中國企業不但站住了腳，而且走得很好。這款產品填補了全球品類空白，是完全自有知識產權產品。」

中證監促改革開放 推更多有力度舉措

【香港商報訊】深圳證券交易所2026年全球投資者大會昨日在深圳啓幕，中國證監會副主席劉浩凌致辭時表示，中證監將持續深化資本市場融資綜合改革，系統謀劃推出更多有力度的改革開放舉措，以協同發展、合作共贏的「定數」應對國際環境的「變數」。

從監管態度來看，劉浩凌傳遞的信號很明確。他表示，中國經濟穩的因素不斷積聚，資本市場投資價值進一步凸顯，熱忱歡迎國際機構和投資者抓住時代機遇，投資中國、深耕中國。這一方面，可以預期監管層面也將有實質性作為。劉浩凌的發言契合深交所全球投資者大會作為中國資本市場「引進來、走出去」的標杆定位。

內地誕生首個「億級車企」 上汽交付第1億輛車

【香港商報訊】5月28日，上汽集團（600104.SH）迎來全球第一億位用戶，並由此成為中國汽車史上首家累計產銷量突破1億輛的汽車集團。歷經70餘年發展，上汽與眾多中國車企共同見證並推動了中國汽車工業從無到有、從弱到強、從「跟隨學習」到「創新引領」的征程。

交付車型為智己LS9 Hyper

交付儀式現場陣容強大、覆蓋面廣泛，上汽旗下15大自主品牌與合資品牌集體亮相，完成車輛集中交付。其中包含榮威、MG、智己、尚界等核心自主品牌，以及大眾、奧迪、別克、凱迪拉克等主流合資品牌。

其中，第1億輛交付車型，為上汽高端智能電動旗艦智己LS9 Hyper。該款車型於2026年初正式亮相，是上汽潛心打造的產品，搭載靈斯數字底盤3.0、三電機矢量四驅、Momenta智駕大模型、恆星超級增程系統與全域800V高壓平台，綜合續航里程超1400公里，在操控、智能、續航方面實現全面突破，代表上汽頂尖造車水準。

值得關注的是，這輛車的交付車主是Momenta的CEO曹旭東。作為上汽集團的深度戰略合作夥伴，Momenta與智己汽車淵源深厚、合作緊密。自智己品牌誕生之初，雙方就建立深度供應鏈與技術合作

關係，智己全系車型的輔助駕駛解決方案均由Momenta提供。交付現場，曹旭東官宣Momenta L3級高階自動駕駛技術將在上汽率先首發落地。

上汽加速全球化布局

據了解，上汽是「走出去」時間最早、規模最大的中國汽車企業，正加速全球化布局，從產品出海進階到價值鏈輸出。2001年上汽首次實現乘用車出口，如今產品和服務已遍布全球170多個國家和地區，海外累計交付超700萬輛。在海外，上汽擁有超100個零部件生產基地、超3000個經銷商網絡，建成倫敦等三大研發創新中心，以及泰國、印尼、印度、巴基斯坦4個生產製造中心，並組建了中國第一、全球領先的整車物流自營船隊。



上汽集團交付的第1億輛汽車。 新華社

2025年，上汽發布海外「Glocal戰略」——「全球+本土」組合戰略，依託深厚的電動智能網聯技術積澱，上汽積極打造包括SUV、轎車、MPV、皮卡在內的全新海外車型，搭載全新HEV混合動力系統的車型將覆蓋全球主流細分市場，固態電池等顛覆性技術也將逐步實現落地應用，進一步打造全球汽車品牌和本地化體系生態。

治療帕金森症迎突破 內地幹細胞技術成果亮眼

【香港商報訊】帕金森症是僅次於阿爾茨海默症的全球第二大神經退化疾病，多年來一直是醫學界力圖攻克之難題。據本港《南華早報》5月20日報道，內地科研團隊在幹細胞治療帕金森症範疇取得重大突破。現時美、日等地亦積極開展同類研究，國際競爭日趨白熱化。其中由資深科學家俞君英博士帶領團隊研發的NCR201注射液，憑藉領先業界的核心技術，為全球病患帶來康復新希望。

帕金森症的發病機理，源於大腦內負責分泌多巴胺的神經元衰亡，繼而引發肢體震顫、行動遲緩、運動失調等典型症狀。目前全球確診患者數目突破一千萬人。參考《中國帕金森症報告2025》數據，內地現有患者超過五百萬，每年新增近十萬宗個案，發病年齡更有年輕化趨勢。臨床現行的藥物治療、腦深部電刺激手術，只可舒緩短期症狀，無法阻止病情持續惡化。業界普遍認定，透過人誘導多能幹細胞研製的通用細胞藥物，是目前最有機會根治該病的方案。

今次備受關注的NCR201注射液，由內地生物科技企业中盛溯源研發。項目首席科學家俞君英是誘導多能幹細胞（iPSC）技術的全球首創人之一。早於2007年，她便以第一作者身份在權威學術期刊《科學》發表研究，證實人體皮膚細胞可轉化為誘導多能幹細胞，同年獲選為美國《時代》雜誌年度人物。2009年，她再取得技術突破，成功研發無外源基因損傷的「無痕」iPSC製備技術，為該技術落地臨床掃清主要障礙。2016年，俞君英選擇回國創



人民日報健康客戶端今年5月發起的首屆帕金森症幹細胞治療學術交流會。

業，成立企業推動前沿幹細胞技術實現產業化、臨床化應用。

這款注射液採用全新第二代iPAP專利技術，現階段正在首都醫科大學宣武醫院等多間內地三甲醫院開展第二期臨床測試，累積的數據顯示藥物安全性及療效表現理想。宣武醫院功能神經外科李建宇教授表示，大部分接受治療的患者症狀得到明顯改善，日常生活質素亦隨之提升。

中南大學湘雅醫院的臨床個案同樣帶來鼓舞。療法不僅安全性良好，更令患者的運動能力、非運動症狀、生活狀態及病情分級等多項指標出現向好逆轉。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附屬第一醫院長期隨訪結果顯示，患者接受治療九個月後，大腦多巴胺功能信號大幅提

升，所需服用的多巴類藥物劑量亦相應減少。

放眼全球，各國在幹細胞治療帕金森症領域展開激烈角逐。日本京都大學研究團隊的療法已獲當局有條件上市批准，美國藍巖治療公司的同類產品亦推進至第三期臨床試驗。俞君英分析，內地團隊同時具備技術與研發效率兩大優勢，龐大的病患群體能夠加快臨床受試者招募，有效縮短整個研發周期。

醫學界人士總結，幹細胞治療帕金森症已經走過技術驗證階段，全面進入優化應用的新階段。得益於政策扶持、技術創新與豐富的臨床資源，內地已成為全球相關領域的研發重鎮。隨着中盛溯源等創新企業持續深耕，帕金森症有望擺脫「難治絕症」的標籤，為全球數以千萬計的患者帶來新生。

關於呈請的公告 HCCW 253 / 2026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2026年第 253 號	
有關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177(1)(d)條的事宜	
牛頭角有限公司 經營包包田 (QUENTIN LIMITED TRADING AS FULL HOUSE BAKERY) 的事宜	
一項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將上述牛頭角有限公司經營包包田(QUENTIN LIMITED TRADING AS FULL HOUSE BAKERY)清盤的呈請，已於2026年4月10日，由呈請人成美華 (SHING YIN WAI) 其地址位於香港新界西貢區寶琳新邨四期11座31樓A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就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呈請人代表律師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道打道 10 號大廈 1225 室 (檔案編號: 149887-SPT:TCSJCS)	
日期: 2026年5月29日	
註:- 任何擬在該項呈請於訊中出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呈請人的代表律師胡百全律師事務所。該通知書必須列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列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6年6月23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呈請人的代表律師。	

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高院公司清盤案件二零二六年第二四九號	
關於: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三十二章 及 關於: 香港方略有限公司	
有關	司徒學馬 第一呈請人 崔可達 第二呈請人 及 香港方略有限公司 答辯人
一項要求香港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2026年4月9日由第一呈請人李智均其地址位於新界沙田乙明邨明耀樓3001室，及第二呈請人黃楚傑其地址位於九龍荔枝角九華徑新村79號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就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 2026年5月29日	
希仕廷律師行 呈請人之代表律師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11樓1101 電話: 2523 9161 傳真: 2845 9266 檔案號碼: YCT/C-25/2026 (33667.117390) WW	
註: 任何擬在該項呈請於訊中出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席的意向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列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列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6年6月23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高院公司清盤案件二零二六年第二五二號	
關於: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三十二章 及 關於: 通事達有限公司	
有關	李智均 第一呈請人 黃楚傑 第二呈請人 及 通事達有限公司 答辯人
一項要求香港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2026年4月10日由第一呈請人李智均其地址位於新界沙田乙明邨明耀樓3001室，及第二呈請人黃楚傑其地址位於九龍荔枝角九華徑新村79號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就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 2026年5月29日	
希仕廷律師行 呈請人之代表律師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11樓1101 電話: 2523 9161 傳真: 2845 9266 檔案號碼: YCT/L-104/2025(33667.117108)KAR	
註: 任何擬在該項呈請於訊中出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席的意向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列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列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6年6月23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高院公司清盤案件二零二六年第二八零號	
關於: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三十二章 及 關於: NENE CHICKEN LANGHAM PLACE LIMITED T/A NENE CHICKEN	
有關	陳健民 呈請人 及 NENE CHICKEN LANGHAM PLACE LIMITED T/A NENE CHICKEN 答辯人
一項要求香港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2026年4月17日由呈請人陳健民其地址位於香港九龍何文田愛民村德民樓519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6年7月8日(星期三)上午10時00分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就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 2026年5月29日	
希仕廷律師行 呈請人之代表律師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11樓1101 電話: 2523 9161 傳真: 2845 9266 檔案號碼: YCT/C-27/2026(33667.117433)ISAM	
註: 任何擬在該項呈請於訊中出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席的意向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列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列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6年7月7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高院公司清盤案件二零二六年第二四四號	
關於: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三十二章 及 關於: BBG FOOD AND BEVERAGE LIMITED	
有關	李錦汶 呈請人 及 BBG FOOD AND BEVERAGE LIMITED 答辯人
一項要求香港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2026年4月8日由呈請人李錦汶其地址位於香港新界西貢區寶琳新邨191號地下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上午10時00分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就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 2026年5月29日	
希仕廷律師行 呈請人之代表律師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11樓1101 電話: 2523 9161 傳真: 2845 9266 檔案號碼: YCT/L-19/2026(33667.117391)ISAM	
註: 任何擬在該項呈請於訊中出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席的意向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列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列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6年6月16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